|  |  |  |  |
| --- | --- | --- | --- |
| 類型 | 時間 | 項目 | 備註 |
| 學校自評 | 107年6月31日前 | 1.各校依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概況進行校內自評。  2.填寫「花蓮縣107年度國中小交通安全教育執行報告」，並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  |
| 輔導訪視說明會 | 107年8月9日  9:00-11:00 | 瑞穗鄉7所國小、秀林鄉12所國小、海星國小、自強國中、吉安國中、富源國中、瑞穗國中及三民國中業務承辦人召開輔導訪視說明會 |  |
| 輔導訪視委員會 | 107年8月9日 | 召開第一次會議  決定輔導訪視內容與類別分組 |  |
| 輔導訪視查核 | 107年7月1日起  至  107年8月1日止 | 請各校將「花蓮縣107年度國中小交通安全教育執行報告表」及執行交通安全教育特色相關資料呈現在各學校網站首頁上，在107年08月07日（星期二）以前製作完成上傳。 |  |
| 輔導訪視  簡報  實地訪視 | 107年8月10日 | 公佈參加複評學校排定輔導訪視簡報行程 |  |
| 107年8月15日起  至  107年8月17日止 | 列107年度輔導訪視學校參加輔導訪視，程序：  1.學校承辦人遞交書面簡報資料10份，1分鐘  2.召集人說明輔導訪視程序，1分鐘  3.學校簡報15分鐘  4.輔導訪視委員問答10分鐘 |  |
| 107年8月17日 | 召開第二次會議  決定須實地輔導訪視學校 |  |
| 107年8月22日 | 公佈參加須實地輔導訪視學校名單及行程 |  |
| 107年8月24日  107年8月28日 | 列107年度實地輔導訪視學校，程序：  1.學校於指定時間實地帶輔導訪視委員實地勘察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設施環境，10分鐘  2.輔導訪視書面資料查閱，10分鐘  3.綜合座談，10分鐘 |  |
| 107年08月28日(暫定) | 召開第三次會議  決定輔導訪視學校等地及執行優缺點與建議事項 |  |
| 輔導訪視  結案 | 107年9月10日(暫定) | 評審結果公佈 |  |
| 107年8月28日起  至  107年9月10日止 | 彙整編輯報告 |  |
| 107年9月10日 | 簽請列優等及甲等學校獎勵名單 |  |
| 107年9月17日 | 承辦有功人員議獎事宜 |  |
| 107年9月20日 | 結算活動經費 |  |

**花蓮縣107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輔導訪視日程表**